

项目编号：HJLCG【2024】-0731

# 宝鸡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设备更新项目

(采购包1)

## 采购合同

采购人名称：宝鸡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

供应商名称：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 9 月 18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宝鸡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

乙方：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日，宝鸡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以政府采购方式对宝鸡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设备更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华建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定，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宝鸡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 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2 中标通知书；
- 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2. 货物

- 2.1 货物名称：详见合同条款3分项价格；
- 2.2 货物数量：详见合同条款3分项价格；
- 2.3 货物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所有产品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一年，离子色谱中抑制器（质保五年）。

## 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689660.00元（大写：陆拾捌万玖仟陆佰陆拾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单位：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1	高温测厚仪	时代 TIME2131	1台	11000.00	11000.00
2	测氧仪	万安迪 GASTiger2000-02-NA	2台	3600.00	7200.00
3	测温仪	胜利 VC310C	2台	1550.00	3100.00
4	分析天平	赛多利斯 Secura125-1CN	1台	43800.00	43800.00
5	便携式酸度计	华科仪 HK-2301A	4台	5550.00	22200.00
6	便携式电导率仪	华科仪 HK-2301B	2台	12900.00	25800.00
7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华科仪 HK-258	2台	49000.00	98000.00
8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普析 TU-1950	1台	115800.00	115800.00
9	钠离子（pNa）计	华科仪 HK-51	1台	8800.00	8800.00
10	硅酸根测定仪	华科仪 HK-218	1台	17000.00	17000.00
11	浊度计	华科仪 HK-288	1台	16000.00	16000.00
12	含油量分析仪	得利特 B1173	1台	64800.00	64800.00
13	药品冷藏设备	澳柯玛 YC-330	1台	7380.00	7380.00
14	可燃气体分析设备	万安迪 GASTiger2000-EX-NA	1台	3200.00	3200.00
15	静电阻测量仪	太欧电子 PC27-7H	3台	4800.00	14400.00
16	离子色谱仪	皖仪 IC6210	1台	206200.00	206200.00
17	电热干燥箱	博迅 GZX-9140MBE	1台	6500.00	6500.00
18	箱式电子炉	博迅 SX2-5-12Z	1台	7100.00	7100.00
19	内窥镜	杰泰 S625	1台	11380.00	11380.00

#### 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4.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预付50%货款，付款金额为叁拾肆万肆仟捌佰叁拾元整（344830.00元），安装验收完成后10个工作日付剩余50%尾款叁拾肆万肆仟捌佰叁拾元整（344830.00元）；

4.2 发票开具方式：验收完成后开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 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5.1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交付使用；

5.2 交付地点：宝鸡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中心指定地方；

5.3 交付方式：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 6. 违约责任

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迟延交付 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 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 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宝鸡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人民法院起诉。

## 8.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宝鸡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300MB2943942F

住所：宝鸡市渭滨区宝钛路366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何钊

电话：0917-2798507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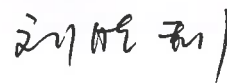
乙方：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610103MAB0N6PP2X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文艺南路恒兴文艺广场2幢1单元1214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刘晓利

电话：13932992166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72080078801800000443

附件：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产品配置
1	高温测厚仪	主机 TIME2131 1个、5PΦ10探头1个、ZW5P 高温探头1个、高温耦合剂 1瓶、4mm钢校标块1个、AA型碱性电池2节，耦合剂1瓶、随机资料1份、第三方计量证书1份。
2	测氧仪	主机 1 台、传感器 1 个、充电器一个、数据线 1 条、背夹 1 个、说明书、合格证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3	测温仪	主机 1 台、工具箱 1 个、9V 电池 1 块、说明书、合格证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4	分析天平 (感量0.01mg)	主机 1 台、AC 适配器 1 个、下部称量吊钩 1 个、防风罩 1 个、中文操作指南 1 份、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5	便携式酸度计 (精度0.01ph)	主机 1 台、充电线 1 根、PH 三复合电极 1 支、手提箱 1 个、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6	便携式电导率仪 (带密封流动池的金属电极精度0.02us/cm)	主机 1 台、便携式电导电极 1 支、流通池 1 个、充电线 1 根、手提箱 1 个、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7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ug/L 级)	主机 1 台、便携式溶解氧电极套装 1 套 (含电极, 膜片, 注射器, 电极电解液)、手提箱 1 个、进出水管 1 套、手机 1 部、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8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主机 1 台、固定池架 1 个、UVWin6.0 中文全反控操作软件 1 套、石英比色皿 1 对、品牌商务电脑 1 台、激光打印机 1 台、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 1 份
9	钠离子 (pNa) 计 (检出限2.3ug /L)	主机 1 台、钠参比电极 1 支、钠测量电极 1 支、标准溶液 1 瓶、电极支架 1 套、电源线 1 根、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 1 份
10	硅酸根测定仪	主机 1 台、进样杯 1 个、排污管 1 根、电源线 1 根、标液 1 瓶、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 1 份
11	浊度计	主机 1 台、标准溶液 1 瓶、比色瓶 1 套、合格证、说明书 1 套、第三方计量证 1 份
12	含油量分析仪	主机 1 台、平板电脑 1 套 (含充电器、鼠标、数字键盘)、信号电缆线 1 条、石英比色皿 2 只、油标液 1 支、主机电 源线 1 条、说明书、合格证、保修卡、装箱单 1 套、第三 方计量证书 1 份

13	药品冷藏设备	主机 1 台、合格证、说明书各 1 份、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14	可燃气体分析设备	主机 1 台、传感器 1 个、充电器一个、数据线 1 条、背夹 1 个、说明书、合格证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15	静电阻测量仪	主机 1 台、测试线 1 条、静电电极 1 个、充电器 1 个、电池 1 块、说明书、合格证 1 套、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16	离子色谱仪 (核心产品)	离子色谱主机 1 个; 高压输液泵 1 套; 7.0 寸大尺寸触摸屏 1 套; 阳离子分析色谱柱及保护柱 1 套; 恒温柱温箱 1 套; 阳离子抑制器 1 套; 控温数字电导检测器 1 套; 自动进样器 1 套; 工作站 1 套; 品牌商务电脑 1 台; 激光打印机 1 台; 合格证、说明书、第三方计量证书 1 套
17	电热干燥箱	主机 1 台、搁架 3 块、合格证、说明书各 1 份, 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18	箱式电子炉 (马福炉)	主机 1 台、合格证、说明书各 1 份、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19	内窥镜	仪器箱 1 个 内窥镜 1 台 存储介质: 16G TF 卡 1 张 充电器 1 个 读卡器 1 个 数据线 1 根 说明书、合格证 1 份 第三方计量证书 1 份

华建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HJLCG【2024】-0731



陕西德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 HJLCG【2024】-0731 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你公司参与了本次招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公示，你公司被确定为宝鸡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设备更新项目一标段公开招标成交供应商。成交价：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玖仟陆佰陆拾元整（小写：¥689660.00 元）。

请你公司接此通知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按期履约。

特此通知

华建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4日



此通知书一式三份，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各一份